

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6005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
巷1號

承辦人：林蔚然

電話：29377717轉11

傳真：(02)2937-9830

電子信箱：th8190@yjps.tp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溪山實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教字第11460017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度臺北市101環教路線體驗課程申請實施計畫1份

(16384580_1146001737_1_ATTACH1.odt、16384580_1146001737_1_ATTACH2.pdf)

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度臺北市101環教路線體驗課程申請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推廣並鼓勵教師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4年度臺北市101環教路線體驗課程申請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本市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，參與學生數以30人為原則，並得視學校規模及特性，以「班級」、「班群」或「學年」為申請單位。

三、本實施計畫補助30案為限，僅補助下列項目：

(一)講師費：每校最高申請補助講師鐘點費3小時共6,000元
(外聘講師2,000元*3小時，講師若為校內教師，並於實施本案校外體驗課程期間內無課務，可支領鐘點費1000元*3小時或助教鐘點費500元*3小時)

(二)交通費：優先補助搭乘捷運或公車等大眾交通工具最高

溪山實小 1140313



SAAA1143001683

補助經費3,000元（或是較為不易抵達之環教路線最高可核予遊覽車車租6,000元）。

四、本案即日起開放網路申請，至114年4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4時止，請填寫申請計畫（附件一）及經費概算表（附件三）完成校內核章後，至https://ee.tp.edu.tw/reservation_road_101/填寫申請經費資料並上傳核章申請檔案，暫定於114年4月30日（星期三）前公告補助學校名單。

五、其他執行相關規定，詳見實施計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